國立臺南藝術大學110學年第1次空間分配及管理小組會議會議紀錄

壹、 會議時間:111年1月5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

貳、 會議地點: 圖書資訊大樓第一會議室

參、 主持人: 翁總務長志文

肆、 出席人員: 蔡教務長及院長宗德、邱學務長宗成、蘇館長一志、顏資訊長 金泰、吳主任惠珠、蔡主任秀雲、施院長德華、曾院長旭正(龔 卓軍代)、耿院長鳳英

紀錄:楊懿

請假人員:賴研發長及藝推處長錫中、黃主任委員雅容

伍、 討論事項:

案由一:有關高階藝術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申請空間(3R12)乙案。

決 議:本案與新設系所空間分配時再併案討論。

案由二:有關高階藝術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申請空間(3R10)乙案。

決 議:本案與新設系所空間分配時再併案討論。

案由三:有關教學資源中心申請空間(3R13) 乙案。

決 議:照案通過,請再提校園規劃及空間運用委員會確認,確認後填 寫空間分配申請單至文保組登記。

案由四:有關應用音樂系 110 年第 2 學期申請圖書資訊大樓 4 樓中央講堂 乙案。

決 議:寒假期間主秘會召開中央講堂管理單位協調會,本案待協調會 後再行討論。

案由五:有關高階藝術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申請 301、306 空間作為 EMAA 上課教室空間乙案,提請討論。

決 議:本案與新設系所空間分配時再併案討論。

案由六:有關高階藝術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擬申請 303 空間作為林欣名 助理教授研究室乙案,提請討論。

決 議:本案與新設系所空間分配時再併案討論。

案由七:有關高階藝術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申請 305 空間作為辦公空間 乙案,提請討論。

決 議:本案與新設系所空間分配時再併案討論。

案由八:有關第六學生宿舍一樓原住民資源中心與男生寢室空間需求乙 案,提起討論。

決 議:原住民資源中心空間學務處就現有空間進行調整使用,本案撤 案。

案由九:有關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博士班申請客座教授研究室及學生工作 室乙案。

決 議:本案請總務處視可調配空間現況協助調整。

陸、 主席結論:

一、目前空間分配將以新設系所及空間嚴重不足單位優先處理,就使用率來 通論分配方式。

柒、 臨時動議:無

捌、 散會:11時12分